*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teau Treasures Limited

高原之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1)董事委任；
(2)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3)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5.28及5.36(A)條的規定

獨立非董事委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高原之寶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傅佳穎女士(「**傅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2026年10月5日起生效。

傅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傅佳穎女士，42歲，2002年7月畢業於上海商業職業技術學校文秘專業。傅女士現擔任上海虹口區女企業家協會副秘書長，具備超過10年時尚與快銷行業經驗，曾為財富500強公司及LVMH集團承辦大型市場推廣活動。傅女士於2010年創立上海十尚商務諮詢有限公司，專注於品牌活動和大型會展策劃與執行。彼於2018年創立上海美艙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打造中國首家新零售美妝品牌。

傅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自2026年10月5日起為期三年，惟可根據相關委任函所載之若干情況終止。彼須根據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根據該委任函，彼有權獲得年度薪酬180,000港元。傅女士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其資歷、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與責任及當前市場狀況而釐定。概無就傅女士之委任而須向其支付任何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傅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其他職位；(ii)並無其他經驗，包括(a)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b)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i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有其他關係；及(iv)並無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傅女士進一步確認，(i)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ii)彼過往或現時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概無財務或其他利益關係，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ii)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傅女士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委任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作出披露。

傅女士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2D條取得律師事務所的法律意見，並確認了解其作為董事的義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傅女士加入本公司。

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5.28及5.36(A)條的規定

隨着傅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後，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的規定，而現時的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的規定，以及提名委員會現時的成員人數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36(A)條的規定。本公司已重新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5.28及5.36(A)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高原之寶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魏光軍

香港，2026年10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魏光軍先生(主席)、黃福堂先生、陳笑雨女士及王清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家駿先生、傅佳穎女士及季高峰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乃經過適當及審慎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公告內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保留至少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8402.com.hk刊登。